

合同编号：XM202210-09

重庆市房屋建筑白蚁预防合同

工程名称：重庆市沙坪坝区妇幼保健院建设工程（一期）、重庆市沙坪坝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迁扩建工程

项目业主（甲方）：重庆市沙坪坝区妇幼保健院

项目业主（甲方）：重庆市沙坪坝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建设单位（乙方）：重庆旭辰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防治单位（丙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重庆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制

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城市房屋白蚁防治管理办法》（建设部第 130 号令）和《重庆市城市房屋白蚁防治管理办法》（渝国土房管发[2006]599 号文）、重庆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渝国土房管发（2012）714 号文]的规定，结合白蚁预防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丙三方在平等、协商一致的情况下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位置	西永组团 Ah 标准分区 Ah14-02 地块				
房屋建筑	结构类型	栋 楼	楼 层	建筑占地面积	建筑总面积
	框架	2	共 24 层	平方米	86013 平方米
防治单位				负责人	
				联系电话	

二、预防服务费及付款方式：

1. 根据建筑房屋类型，按《重庆市白蚁防治收费管理办法》（渝价发）662 号文件规定计算：

房屋类型	计费数量	收费标准	金额
本项目以总建筑面积计费	建筑面积 86013 平方米		
总计预防服务费：（人民币 ） _____			

2. 付款方式：丙方施工完成，经甲方、乙方核定，甲乙丙三方签署竣工验收报告， 一次性付清预防服务费。

3. 丙方须向甲方开具真实、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向丙方支付预防服务费。丙方拒绝或延迟提供发票，甲方有权暂停付款并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的责任。

甲方增值税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重庆市沙坪坝区妇幼保健院**

纳税人识别号：125001063587047236

地址、电话：重庆市沙坪坝区天陈路 2 号附 3 号

开户银行及账号：重庆银行沙坪坝支行 2804 0104 0003 999

单位名称：重庆市沙坪坝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125001064504372930

地址、电话：重庆市沙坪坝区天星桥都市花园西路 121 号

开户银行及账号：中国工商银行重庆沙坪坝高滩岩分理处 31000
25609 02481 6040

4. 甲方以转账方式将本合同项下的费用支付至丙方指定收款银行账户，相关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_____

开户银行及账号：_____

5. 本工程竣工面积与本合同计费面积如有不符，则按竣工面积计算。

三、预防范围

1. 房屋各类基础的地梁内、外侧及承台四周；
2. 房屋建筑底层基础室内地坪；
3. 设有架空防潮层室内架空板下的地坪；
4. 房屋建筑设置的明沟、散水及挡土墙；
5. 其他范围：无

四、施工工期

施工日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丙方须在约定的工期内完成预防施工任务。原则上根据土建方施工进度配合进行喷洒作业。

五、质量标准

依据 DBJ50/T-034-2018《白蚁防治施工技术规范》 要求。

六、验收标准和方法

1. 质量标准 DBJ50/T-034-2018《白蚁防治施工技术规范》；
2. 验收方法：根据乙、丙双方现场隐蔽施工签证认可的施工技术资料（包括预防施工技术方案、施工记录等），甲乙丙三方对照《白蚁防治施工技术规范》要求进行验收，并签署竣工验收报告。

3. 预防施工技术方案:

(1) 工程概况: 包括计划用药名称毒死蜱, 原药浓度 40%, 施药浓度 0.5%, 施药范围房屋基础地梁内、外侧及承台四周; 房屋建筑底层基础室内地坪; 设有架空防潮层室内架空板下的地坪, 施药方法机喷。

(2) 技术措施: 包括敦促土建方用地清理、地基处理、其它处理。

(3) 施工要求: 严格执行药剂浓度标准。喷洒(灌)处理必须周到、均匀饱和、不留空白。

七、预防质保期限

1. 质保有效期 15 年, 自新建房屋项目白蚁预防工程施工验收合格后 15 年内; 若发现白蚁危害(除二次装修以外)应及时免费进行治理。

2. 质保责任范围: 指房屋项目公共建筑; 包括但不限于公共建筑主体结构、室内公共走廊、过道、电梯、等房屋公用部位。其它部位发现蚁害不属于责任范围。

八、甲方及乙方权利、义务

1. 享有丙方在预防工程和白蚁预防包治期限内为其提供白蚁防治服务的权利;

2. 合同签订时, 乙方应向丙方提供该工程总平面布置图、基础平面图、正立面图壹份;

3. 基础沟挖好, 浇注地梁前和底层地基回填平整后, 浇注混凝土(或搁置架空板)前、有挡土墙工程在回填前和需处理木构件在安装前五天通知丙方, 并出具书面通知书。

4. 白蚁预防施工完毕。在乙方的组织下甲乙丙三方共同完成工程验收工作, 并共同签署《城市房屋白蚁预防工程验收报告》;

5. 为丙方预防施工过程提供必要的现场施工协调;

6. 丙方现场预防施工工作记录, 须由乙方签字认可。

九、丙方权利、义务

1. 享受按三方约定获得服务报酬的权利;

2. 拟定具体的施工方案报乙方备案/书面同意, 在约定的工期内

完成施工任务；

3. 合同签订后，应立即指派专业技术人员前往施工现场查勘，指导施工单位严格按照 DBJ50/T-034-2018 《白蚁防治施工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房屋建筑用地清理工作；

4. 白蚁预防施工完毕，在乙方的组织下与甲乙丙三方共同完成预防工程验收工作，并共同签署《城市房屋白蚁预防工程验收报告》，验收完成后，将预防有关资料及《城市房屋预防工程验收报告》提交甲方、乙方；

5. 从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每隔 3 年回访复查一次。

6. 在质保期内，若发生白蚁危害，在接到乙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安排人员到达现场进行免费治理。

7. 丙方在施工期间，应遵守工程现场管理规定。丙方作业人员的全部安全责任由丙方自行承担，因丙方导致的安全事故由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此给甲方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违约责任

1. 在白蚁预防质保期限内，如在工程质保责任范围内发生蚁害，由丙方无偿提供防治服务。

2.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都应向被违约方支付预防服务费总额 1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被违约方损失的，违约方应另行赔偿损失。

十一、解决争议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三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依法向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效力

1. 本合同经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三方履行完本合同约定的全部责任义务后即终止；

2.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甲方各执叁份，乙方执叁份，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三、其他约定 无。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分管领导：

部门负责人：

经 办 人：电 话：

地 址：

邮 编：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分管领导：

部门负责人：

经 办 人：电 话：

地 址：

邮 编：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分管领导：

部门负责人：

经 办 人：电 话：

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资质等级：

经办人：

电 话：

邮 编：

开户行：

地 址：

账 号：

重庆旭辰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